

审批意见:

邢环内表[2020]54号

一、东方希望（内丘）动物营养食品有限公司化验室建设项目，位于河北内丘工业园区（北园）东方希望（内丘）动物营养食品有限公司院内，总投资 7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5 万元，占地面积 70 平方米（现有办公楼内建设，不新增占地），总建筑面积 70 平方米。项目实施内容及规模：利用现有的办公楼设立该公司专用的化验室，购置安装仪器设备 17 台。项目建成后，主要用于公司原料和成品检测的理化检测，除此之外，不进行其他化验检测。结合内丘县行政审批局内审投备字[2020]227 号文件、河北内丘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同意入驻园区意见及相关材料。根据该报告表结论，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提出的工程规模、建设内容、地址、环保措施及要求实施项目建设。

二、严格落实该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以减轻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并提出以下意见：

1、生产废水经厂区现有的污水设施处理后，外排废水要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河北内丘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2、化验室废气经处理后，非甲烷总烃外排废气要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1 其他行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丙酮外排废气要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1 医药制造行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硫酸雾、氮氧化物、氯化氢外排废气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其他行业对应的二级标准要求，排气筒高度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执行，并要设置永久采样、监测孔。

3、各类产噪设备要设置在厂房内，加装减振隔声装置，边界噪声要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3 类标准要求。

4、化验室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固废要严格按该报告表提出的治理措施进行处理，综合利用，严禁乱堆乱放，不得外排。产生的危废需送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依法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手续。要按规范要求建设危废贮存场所，建立规范的危废管理制度，做好危废转运台账。

5、厂区防渗区必须采取有效的防渗防腐措施，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提出的防渗防腐措施执行，杜绝环境污染及安全事故的发生。

6、要按照环评中的监测计划、监测频率与管理要求，定期对各项污染物开展监测工作，并要及时建立档案。

三、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要按照国家规定及时变更排污许可证后，并通过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项目验收档案要依法依规公开、报备。

2020年12月15日

